

【抗生素用藥小叮嚀】

適應症：

抗生素具有消滅或抑制其他微生物生長之效力，因而用於治療微生物感染疾病。

依照藥品結構可有不同分類，如我們所熟知之盤尼西林類、頭孢子菌素類、四環素類、紅黴素、氨基配糖體、磺胺類、喹諾酮類等。

用藥方式：

- 1.請遵照醫師處方之劑量與間隔服藥，服藥時請以一大杯水併服。
- 2.一般抗生素以空腹服用(飯前一小時或飯後二小時)之吸收效果較好，但若對胃部造成刺激，則可與食物一起服用為宜。
- 3.如為口服之長效釋放錠，請勿咬碎；如為口服懸浮液，使用前要搖勻，並使用量杯或包裝盒內所附之滴管，量取正確之藥量。

用藥注意事項：

- 1.請依醫師指示服用，不可擅自停藥，治療期間即使感染症狀消失，仍需繼續使用，須完成整個療程才能根治，否則可能會復發或造成抗藥性菌種之產生。
- 2.若您曾有藥物過敏、懷孕或授乳、其它疾病(氣喘、枯草熱或肝腎疾病等)或服用其他藥物，請務必告知醫師以決定是否用藥。
- 3.四環素類及喹諾酮類抗生素因會與鈣、鎂、鋁、鐵等離子結合而失去藥效，故應避免與牛乳或乳類製品、製酸劑及含鈣、鐵質高的食物一起服用。
- 4.蠶豆症患者應避免使用磺胺類抗菌劑，以避免產生溶血性貧血。
- 5.四環素類易導致牙齒琺瑯質發育不全及永久性之變色，因而禁用於8歲以下之兒童、孕婦及授乳婦女。此外，服用此類藥品可能會對光過度敏感，因此應避免過度暴露於太陽底下。
- 6.抗生素之懸浮液粉劑請依藥袋指示泡製後再行服用，大部分稀釋後藥品須置於冰箱儲存，依藥品種類之不同，稀釋後之保存期限為7~14天。
- 7.請連同藥袋將藥品放置於室溫之陰涼乾燥處避光儲存，請勿冷凍；除稀釋後之懸浮液外，亦請勿冷藏。
- 8.請勿放在孩童可以取得的場所；請勿讓他人服用您的藥品。

此藥品可能引起的副作用及處理方式：

《症狀》：噁心、嘔吐、腹瀉、腹痛腹脹、喉嚨發炎、呼吸困難、氣喘、蕁麻疹、發紅、發癢、不正常出血、皮膚或眼睛顏色變黃、食慾降低、味覺變差等症狀。

《處理原則》：可與食物併服以降低胃腸道之不適症狀，如其他症狀持續或變嚴重，請儘速就醫。

忘記服藥時該怎麼辦：

當您記起來的時候，趕快補服一次劑量。但是若接近下次服藥時間才想起，則只要服用一次劑量，不可同時服用兩次劑量。